

研究論文

國家、族群與客家紳商： 以新馬兩地新式學校的創建為中心

黃賢強 *

摘 要

新加坡和馬來亞華族的新式教育和學堂始於二十世紀首十年。其間，客家人在新馬兩地開辦四所學校，分別是檳城的中華學堂（創辦於1904年）和崇華學堂（1908年）以及新加坡的應新學堂（1905年）和啓發學堂（1906年）。但每所學校的建立都有其不同的首要目的：有者是為了為國育才，有者則是為同鄉子弟教育。每所學堂的創辦人的背景也有所差異：有的是南洋富豪，也有的是地方商人；有的具有親清廷色彩，有者帶有革命意識，也有沒有明顯的政治認同。但每所學校的創辦或多或少與華人會館或廟祠有所關聯。本文將從新馬兩地四校的創辦，來論析客家人與新馬華文教育的關係，進而剖析學校的創辦與國家和族群意識的關係。從這

* 單位職稱：新加坡國立大學文學暨社會科學院中文系系主任
通訊地址：5 Arts Link,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Singapore 117570

聯絡電話：(65) 6516 8043

e-mail：chs wsk@nus.edu.sg

webpage：<http://profile.nus.edu.sg/fass/chs wsk/>

本文初稿發表於第二屆臺灣客家研究國際研討會。國立交通大學客家學院，2008年12月3-4日。感謝評論人林開忠教授及匿名審稿人的指正。文責自負。

收稿日期：2009/04/09 接收刊登日期：2009/09/23

些案例中也可以看出客家人的身份認同、國家認同、和終極關懷有何不同？

關鍵字：檳榔嶼中華學堂、崇華學堂、新加坡應新學堂、啓發學堂、客家紳商

**State, Ethnicity and Hakka Businessmen:
Case Studies of the Establishment of New Schools in British
Singapore and Malaya**

Sin-Kiong Wong*

Abstract

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ese education and schools in British Singapore and Malaya began at the first decade of the 20th century. Within this period, the Hakka in Singapore and Malaya established four schools, they were: Penang Zhonghua School (set up in 1904), Chonghua School (1908), Yingxin School (1905) and Qifa School (1906). Each and every school was established with their individual idealism: to foster talents for the country; or to provide education for the juniors of fellow villagers from China. The backgrounds of the founders differed from rich and powerful Nanyang businessmen to local merchants; some were embracers of the Qing government while others were revolutionaries or politically neutral. Nonetheless, the establishments of the schools were, in a way or other, linked to Chinese dialect-group associations or temples. This paper will begin the analysis of relations between the Hakka and the Chinese education of Singapore and Malaya from their founding of these four schools, to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schools and nationalism and ethnic consciousness. From these case studies, we can also see the differences in how the Hakka view their social identity, national identity and their ultimate concerns.

* Associate Professor & Head,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Key words: Penang Zhonghua School , Chonghua School, Singapore
Yingxin School, Qifa School, Hakka Businessmen

一、前言

檳榔嶼的中華學堂和崇華學校，以及新加坡的應新學校和啓發學校是 20 世紀初在新馬創辦的學校。這四校有幾個共同點。一是他們都是新馬第一批創辦的“新式”學堂，其中 1904 年成立的中華學堂，更是新馬地區第一所成立的新式學校。二是他們的創辦都和客家人有關係。中華學堂是各方言群合力支持的，其中客家人扮演很重要的角色。其他三所學堂則是由客家人創辦，為客家色彩鮮明的學校。

本文除了要簡介這些學校創辦的史實外，還要進一步論析這些學校創辦的特殊意義，其中包括中華學堂的創辦是否與國家意識興起有密切關係？為何有了中華學堂，客家人還要創辦崇華學堂？新加坡兩所客家人所辦的學校在創辦方式和過程又和檳榔嶼的客家學堂有何不同？為何有所不同？等議題。

二、中華學堂與國家意識

首先來瞭解中華學堂的創辦與客家人的關係。檳榔嶼的中華學校在新馬華文教育史上有其特殊的地位。因為 1904 年開辦的中華學校被認為是新馬地區最早的新式學校，及第一所用華語（官話）授課的學校（鄭良樹 1998：97）。以華語教學，是要取代私塾和書塾所採用的方言教學模式。此外，華語教學能同時接受閩、粵、客、潮、瓊等各籍貫的學生子弟，消除華人社會中因方言所帶來的隔閡。用華語教學的背景和好處，在該校的章程中有清楚的說明：

檳城閩、粵同居異語。閩則漳、泉殊音；粵則廣、潮、客、瓊不通，言情之難通，多由此故。且分地分音教之，但請教習須

分請漳、泉、廣、潮、客、瓊六音之人，既不勝其繁，且多費數倍，而學成還國，亦屬無用，或見國人無以通語……用官話為教授，凡入學堂之人，皆可通語而相親，還國可通行而有用（檳城新報 1904.04.25）。

從辦學的經濟和社會效應來考慮，以華語教學的確可以節省辦學費用和有助於促進當地不同籍貫的華人相互溝通和團結。因為有了中華學堂，各個方言群可以不急著開辦照顧自己方言群的學校。新一代的華人如果都能以華語溝通，華人間的隔閡和摩擦也會相應減少。對那些以後想回去中國發展事業，或回去參加考試以求當官的人，學習華語更是必要的。從宏觀的角度而言，中華學校的創立，與民族國家的建立有密不可分的關係，因為民族國家的其中一個條件就是要有能溝通的共同語言。

由於中華學校定位為檳榔嶼全體華人的學校，檳榔嶼各主要方言群的領袖都參與籌辦。1904年4月21日、23日和27日，檳城閩、粵紳商數十人在平章公館（今檳州中華大會堂的前身）開會三次，分別商討籌辦中華學堂的各项事宜。在第一次會議中，決定了中華學堂暫借平章公館上課，等籌足建校經費後，才購地建校舍。（檳城新報 1904.05.10）第二次會議中則推選80位紳商為籌辦學校的總理。客籍領袖張弼士、胡國廉和梁碧如等名列榜首前三位（檳城新報 1904.04.25）。

在4月27日的第三次會議中，更詳細分配80位總理的籌辦工作：客籍的張弼士和閩籍的林克全（時任檳城華人商務局主席）兩人為管銀錢總理；客籍的梁碧如和胡國廉，以及閩籍的林花簪和謝德順為學校幹事總理；其他74人則為籌辦經費總理（檳城新報 1904.04.28）。此次會議並決定捐款分為兩種：創捐和長捐。創捐

是指學校開辦時所需的經費，包括購買桌凳、教學用具、書籍、圖書器材，以及人事費用和購地建校的资金；長捐則是指每年所需要的經常開支費用（檳城新報 1904.05.11）。主要領導創辦學校的紳商以身作則，當場捐獻鉅款，如表 1。

表 1：檳城紳商捐助中華學堂表

捐款人	創捐（元）	年捐（元）
張弼士（客籍）	5,000	500
梁碧如（客籍）	5,000	500
胡國廉（客籍）	5,000	500
張鴻南（客籍）	5,000	500
謝春生（客籍）	5,000	500
謝德順（閩籍）	1,000	120
林克全（閩籍）	1,000	
合計	27,000	2,620

資料來源：檳城新報（1904年4月28日）。

在論述客家人與中華學校的關係時，有兩點需要特別注意。其一，嚴格而論，中華學堂並非是客家人所開辦的學校。它是當地各方言群的領袖所共同努力開辦的。中華學校的校史上注明客籍領袖張弼士是學校的創辦人。¹ 其實，除了張弼士外，還有其他客家領袖和富商出錢出力參與籌辦中華學校，包括梁碧如、謝春生、張鴻南和胡國廉。此外，參與籌辦的其他非客籍富商和領袖主要有閩籍的謝德順、林花簪、林克全和何晉梯等（黃建淳 1995：462）。

¹ 孔聖廟中華學校創辦人。 <http://www.geocities.com/chunghwa1904/founder.htm#chn> 有關校史，另見陳劍虹〈2004：14-18〉。

其二，雖然中華學校不完全是由客家人所創辦的學校，但客家人的確在學校的籌辦時期和開辦初年貢獻最大，所以客家人是扮演主權和主辦人的角色。以財務方面而言，客家領袖的捐款是所有捐款的最大部分。在 1904 和 1905 年間，張弼士、梁碧如、謝春生、張鴻南和胡國廉等五位客家人各捐款 5,500 元，合計 27,500 元，占學校最初五年的捐款總數（即\$31,887.70，見表 3）的 86%以上；以學校的行政管理方面而言，客家人也參與領導。例如，表 2 有關中華學校的領導成員中，客籍的胡國廉擔任正監督（即今之董事長）。

表 2：1906 年公佈的中華學校領導成員表

正監督	胡國廉（客）
副監督	林花簪
總理	梁碧如（客）、梁家耀、張紹光（客）、謝其正、溫震東、林克全
協理	連濟川、黃廷章、林光遠、伍社旺、吳德志（客）、黃金慶

資料來源：〈京外學務報告〉。1980 影印本。

中華學校於 1904 年 5 月 15 日正式開課（檳城新報 1904.05.17）。² 開學典禮當天，學校總理數十人以及社會各界人士都到場觀禮，盛況空前。當地記者稱之：「誠開埠以來吾華人第一美事也。」（檳城新報 1904.05.17）由於梁碧如身兼清國駐檳榔嶼副領事和學校的創辦人之一，因此受邀為開學慶典上的主賓。在演

² 最早所開的班是速成夜學班，每天晚上六點半到九點上課，為期三個月，第一期學生有 50 餘人。見《檳城新報》，1904 年 5 月 17 日。

講中，他特別強調開辦中華學堂的利益：「言其大可以救國，言其小可以致富，言乎私可以利己，言乎公可以達人。」更具體一點，梁認為辦新式學堂對國家的好處包括培養愛國的人才。而且，「此學堂之設，既能速成人才，又能輸文明與（予）祖國。」對中國的進步肯定有幫助。對個人的好處，包括可以回國考取功名、大富大貴、光宗耀祖。因為檳城副領事有權力推薦海外僑民回國參加考試，及格者則聽候封官錄用。可惜在中華學校開辦以前，「此間熟于英文、英例、商法、政治、醫學者，頗不乏人，皆以未通華文正音之故，不願歸國。有此學堂則已通西學者，不數年，必中西兼邃，得科目，得祿位，揚名顯親。」所以，在總結他的演說時，梁碧如誠懇地「敬告學生，奮勉向學，冀成大器以報國家。以進文明，以光前烈，以模後進。」³

從中華學校創辦過程中張弼士的積極角色可以看出清政府對中華學校的影響和期待。張弼士可說是當時歸國華僑中位居最高職者。⁴其職銜為商部右侍郎，官爵為頭品頂戴補授太僕寺卿。他重返南洋是執行清政府賦予他的招商和撫僑任務。黃建淳在其文章中，以 1906 年中華學校領導成員及其官爵職銜表來解說中華學校領導層與清朝政府在政治上和經濟上的密切關係（黃建淳 1995：453-475）。因為幾乎每一個成員膺戴清廷誥封的崇銜。以客籍領袖為例，胡國廉領花翎鹽運使職銜、梁碧如領花翎福建試用同知銜、張韶光領花翎同知銜廣西試用知縣、吳德志則為監生。此外，梁碧如以清廷駐檳榔嶼領事身份受邀出席和主持開學典禮，也印證

³ 《檳城新報》，1904 年 5 月 16 日。有關梁碧如的演講全文，附錄于黃賢強（2000：425-426）。

⁴ 有關張弼士的歸國歷程和對祖國經建的貢獻，參見 Michael R. Godley（1981）。

了中華中學與清朝權力機關的密切關係。從梁碧如的演說中所強調的“救國”、“報國”、“輸文明予祖國”等字眼，更可以說明僑教對國家意識培養的重要性。

中華學校在開辦後的最初幾年，校務進展相當順利。學生人數一度高達 240 十人（黃建淳 1995：468-469）。但在 1908 年至 1911 年之間，進入困境期。中華學校面臨捐款收入停擺，而開支卻繼續支出。因此，出現收支失調的情況，如表 3。

表 3：中華學校財政收支表（1904-1911）

日期	收支專案	收入	支出	
1904.8.23	梁碧如（客籍）捐款	5,500.00		
1904.8.23	謝夢池（客籍）捐款	5,500.00		
1904.9.03	張耀軒（客籍）捐款	5,500.00		
1904.12.31	張弼士（客籍）捐款	5,500.00		
1904.12.31	利息	450.00		
1905.6.14	胡國廉（客籍）捐款	5,500.00		
1905.12.31	利息	1,441.60		
1906.3.14	學字 28 號	400.00		
1906.4.28	良檀甲	1,000.00		
1907.2.25	龍山堂	75.00		
1907.4.30	林三甲緣部	48.00		
1907.4.30	林清溪緣部	488.00		
1907.4.30	張靖丞緣部	100.00		
1907.6.15	汪欽差捐款	300.00		

1908.1.21	轄典目磚	67.10		
1908.7/8/9	夜學生	18.00		
	收入總計			31,887.70
1904	全年各項開支		5,645.03	
1905	全年各項開支		3,357.30	
1906	全年各項開支		13,253.67	
1907	全年各項開支		6,622.45	
1908	全年各項開支		3,132.15	
1909	全年各項開支		3,645.17	
1910	全年各項開支		2,924.44	
1911	全年各項開支		1,532.76	
	開支總計			40,112.97
	收入不敷支出			-8,225.27

資料來源：檳城新報（1911.08.03）。按：此表之統計資料是整理自張弼士在 8 月 2 日會議上的報告。但報告中的總收入誤計算為 31,817.70。

為何在 1908 至 1911 年之間中華學校沒有獲得任何捐款收入？目前還沒有肯定的答案。湊巧的是，客家人在 1908 年開辦崇華學校。是否因為客家領袖將精力和財力放在創辦和經營崇華學校，直接或間接造成中華學堂受到忽略？這個問題尚待進一步研究。但可以確定的是，中華學校在 1912 年因為財務困境，而和孔廟合作，最後採用“以廟養校”的方式維持下去。

檳榔嶼的孔廟是在 1911 年籌建，那是當地華人社會的一件大事，也是南洋孔教運動的一個高潮。8 月 2 日，檳榔嶼各界紳商齊集平章公館，出席者包括各幫群領袖，計有張弼士、林花鑄、顏五美、林耀焯、陳月槎、張舜卿、謝訓卿、楊章安、陳山泉、羅培芝、謝殿秋、丘昭忠、楊碧達、林成輝、謝德順、丘金經、梅建中、謝靜希、朱鳳心、柯孟淇、羅榮光、梁樂卿、饒芙蓉、饒實

甫、林成德、王漢宗、許如琢、曾瑞芳、陳德祥、駱澤荃、陳敷友和徐時忠等 32 人（檳城新報 1911.08.03）。與會者主要是討論兩個相關的議題。一是在檳榔嶼設立一間孔廟，作為教化華人子弟，傳授孔聖道理之場所。二是解決中華學校的經費短缺問題。會議由閩籍的林花鑄擔任主席，但主要的發言人是客籍的張弼士。張弼士先後在會上提出說明和建議：

前中華學校之設，是由謝春生翁、張耀軒翁、梁碧如翁、鬍子春翁、及予等，首先提倡，各捐五千五百元，而開銷甚鉅。現今尚不敷約八萬餘元，是由予自己籌墊。列翁有意設立孔廟，是應辦之善舉。且俾少年等得知孔聖道理，尤我等應當之義務.....

若欲設孔廟，以予之見，將現今學校前面，暫作孔廟。後面作學校，未知眾意如何？.....

若孔廟及學堂合辦。望列翁及各公司，要踴躍捐題至二十萬元生息，方足每年經費。若列翁之意，欲先借學堂，暫作孔廟，予亦應允.....

如果諸君能捐題十餘萬元、至二十萬元，以備整頓學校，予除已籌墊之八萬餘元不計外，予願再添至十萬元之譜，以便將來學校，交與眾人接辦。但孔廟既暫借學校，宣揚孔聖道理，不能兼演黨派（檳城新報 1911.08.03）。

從這段會議記錄可知張弼士是最先主張將孔廟和中華學堂合辦者，主要的原因是能節省籌建孔廟費用。上文提到當年（1904 年）中華學校的創辦也是張弼士登高一呼，率同幾位客家富商首先捐款。經過幾年的辦學，中華學堂的教育工作雖然已經上軌道，但經費嚴重短缺。張弼士在會上指出，中華學校至今不敷款數約八萬餘元（見表 3），是由他自己籌墊。如與會者接受他的意見，並為中

華學校及孔廟籌得約 20 萬元，他個人願意再捐獻十萬元，共襄盛舉。

主席林花鐸理解張弼士的意思，因此附和道：「若照張大人之意，孔廟及學校合辦，一可省費，二可兼辦。」（檳城新報 1911.08.03）與會者最後決定，孔廟及學堂合辦，並希望能籌得二、三十萬元生息，以應付每年的運作經費。會中也公舉捐款協理員 22 人，負責籌款工作。這 22 位協理員的最主要任務是要發揮他們在各自幫群和社團中的人脈關係，以取得良好的籌款成績。孔廟及學堂籌款協理員名單如表 5。

表 4：孔廟及學堂籌款協理員名單

1.張弼士（客）	2.邱昭忠（閩）	3.梁樂卿（粵）
4.柯孟淇（閩）	5.謝德順（閩）	6.顏五美（閩）
7.林花鐸（閩）	8.林耀煌（閩）	9.楊碧達（閩）
10.許如琢	11.楊章安	12.羅榮光
13.謝連元	14.林成輝（閩）	15.羅培芝
16.邱金經	17.辜立亭（閩）	18.陳川泉
19.戴欣然（客）	20.吳德志（客）	21.邱漢陽
22.鄭大平（客）		

資料來源：檳城新報（1911.08.03）。

從 8 月 2 日的會議也可瞭解，孔廟建在中華學校前或與學校合辦主要有兩個考慮的因素。其一，為方便教授孔學。因為孔廟建成後，準備開班講授孔儒道理和知識，也就是說會附設孔學宣道所。為孔學宣道所開課的老師，有從中國特聘的儒學專家，也有中華學校的老師兼任。孔學宣道所上課的教室，也可以借用中華學校的教

室。其二，為節省開支。如果孔廟的孔學宣道所能借用中華學堂的老師、教室、設備等，可以節省不少運作開支。

張弼士建議將孔廟和中華學校合辦還有兩個意義。一是與孔廟合辦後的中華學堂，將「交與眾人接辦」；二是暫借中華學校教室上課的孔廟孔學宣道所，是宣揚孔聖道理的場所，「不能兼演黨派」。換言之，張弼士為合併後的孔廟和中華學校訂下管理辦法，其一是由檳榔嶼華社來接管，而非由他或客家人來主導。其次，張弼士也注意到當時政治動盪的局勢，唯恐孔廟被革命派等政治人物利用，因此要確定孔廟活動的單純性質。

其實，1910年以後中華學校的經費的確出現嚴重問題，幾至停辦。後除了一些校友四處奔走募款外，主要是以孔廟的財政資源來支持中華學校。1912年，孔廟撥款17,000余元充中華學校經費，學校因此正式與孔廟（即今之孔教會）合辦，並改名為「孔聖廟中華學校」，以確認孔廟與中華學校密不可分的關係。改名後學校召集大會選舉董事，組成該校第一屆董事會，並擇定同年3月19日（農曆二月初一日）舉行複辦開學典禮，此日亦為孔聖廟中華學校的校慶紀念日。⁵至此，昔日由客家主導創辦的中華學堂，脫胎換骨變成廟校合作的孔聖廟中華學校。創辦初期濃厚的族國教育色彩也逐漸褪色，取而代之的是去政治化的儒學教育和新式教育課程。

⁵ 孔聖廟中華中小學校史。<http://www.geocities.com/chunghwa1904/>

三、崇華學堂與客家族群意識

檳榔嶼中華學堂開辦四年後（即 1908 年），客家人創辦了崇華學堂。如果說中華學堂的創設是國家意識高漲下的一個產物，崇華學堂的開辦則是族群意識運作下的結果。

根據該校校刊記載，崇華學堂的籌辦與兩位客家人有直接的關係：戴芷汀和饒芙裳（何建珊 1990：202）。⁶ 戴芷汀是檳榔嶼副領事戴欣然之長子，戴氏父子三人（另一位為芷汀之弟淑原）乃為人熟知的檳城華人領袖，不必多加介紹。饒芙裳名氣比不上戴氏父子，他是清朝舉人⁷。1907 年冬，中國境內對革命黨嚴加抓捕，饒芙裳因避革命嫌疑，從中國南渡檳榔嶼。據載，戴芷汀和饒芙裳某日在檳榔嶼名勝極樂寺相見。在煮茗議論時局，感歎國勢危艱之時，戴、饒兩人都認為非作育英才無以救國，於是有創設客屬學堂之議（何建珊 1990：202）。這個提議獲得客籍富商和曾任中華學校正監督的胡國廉的大力支持，並召集客籍父老在珠海嶼大伯公廟

⁶ 何建珊 1990：〈時中創辦及建築校舍歷年經過概況〉。原刊載于《時中學校四十六周年紀念特刊》，轉載自《檳州客屬公會金禧紀念暨時中學校八十校慶特刊》，檳城：檳州客屬公會。時中學校的前身即是崇華學堂。崇華學堂在 1912 年正式更改校名為時中學校。

⁷ 有關饒芙裳生平，參見其留台後嗣所編《辛廬吟稿》記載：先祖父名集蓉，字芙裳，一八五六年生於廣東梅縣松口（鎮車田村），家貧，六歲喪母，曾祖父在外教書，在家由伯母撫養長大，及長發奮求學，三十一歲應嘉應州試，中舉人，因感當時滿清政府腐敗，內憂外患，國勢岌岌可危，乃不願出任滿清官吏，復受戊戌政變影響，乃積極提倡新學，傳播民主思想，即在嘉應州（今梅縣）擔任勸學所所長，又在松口創辦師範學堂，培植師資人才，後又與松口有識之士創辦體育講習所，松口高等小學（即今松口中學前身）培植青年，影響所及，梅縣新學乃蓬勃發展。茲因梅縣發生革命黨人事件，險遭逮捕，旋即逃往南洋，在馬來亞檳榔嶼當地愛國華僑創辦時中學校，自任校長，宣揚祖國文化與愛國思想，至辛亥革命推翻滿清，于民國元年出任廣東省教育司司長，民國二年被選為眾議院議員，當袁世凱陰謀復辟時，因反對袁氏竊國行為，拒受賄賂，險遭毒手，後潛往天津南下護法，至黎元洪就任總統重開國會，復北上參加議席，民國十七年出任瓊崖道道尹，民國十九年回省任廣東通志館館長，一年後以年事已高辭職返家頤養天年，民國三十年在原鄉病逝，享年八十六歲。饒芙裳（1988）。

研議。珠海嶼大伯公廟向來是檳榔嶼客家人的宗教聖地和集議場所。在那次集議上，大伯公廟管理人同意將每年收入的半數撥出作為學校的經常費（李書城 1900：196）。⁸ 這個由廟宇資助學校的模式，後來也複製在孔廟和中華學堂合作的案例上。雖然大伯公廟慷慨的資助崇華學堂的經費，但不足的經費還必須向當地華社籌集。所以那次的集會上也推舉張弼士領銜籌募經費。同時，籌辦學堂的各项工作也積極展開。

1908年4月4日崇華學堂舉行隆重的開學儀式。根據報載：

客族崇華學堂，暫假平章公館開辦。本初四日為開學之期，十點鐘鳴，新加坡左領事、學董戴領事春榮、校長饒孝廉集蓉，率同各堂員學生肅班謁聖。禮畢，學員率學生排列，按琴唱頌聖歌，繼唱愛國歌、少年歌。畢，由戴芷汀大守主席、校長、各堂員、來賓，以[依]次演說。黃君桂珊獻祝詞曰：「系我客民，中原望族。海外僑居，不忘祖國。設學尊孔，以宏教育。環視生徒，彬彬鬱鬱。文明日進，中外是福。」是時，到堂視者數百人，拍掌之聲，震動耳鼓。至二句鐘鳴，茶會畢，始散。開學盛事，有足紀者（檳城新報，1908.04.08:〈開學紀事〉）。

從這則新聞報導中，可以觀察到以下幾點：一是這段報導開章明義說明這是一所客家族群所主辦的學校，黃桂珊的致詞也提到客民是中原望族，可知族群意識非常濃厚。二是開幕貴賓雲集，包括清朝駐新加坡總領事左秉隆和駐檳榔嶼副領事戴春榮（即戴欣然）。左秉隆總領事剛好到檳榔嶼視察僑務，受客籍領事戴欣然之邀，擔任開幕式主賓。戴欣然則除了身兼副領事和學堂董事外，也是學堂創辦人之一戴芷汀的父親。三是崇華學堂注重中華和尊孔教

⁸ 李書城曾擔任時中學校校長（1929-1931）。

育。從校名和開幕儀式中向孔聖敬禮和唱聖歌，以及獻詞中強調尊孔教育便可見真章。

一間學堂的開辦，當然需要不少經費，除了一般的行政費用外，還要支付老師的講學費以及圖書和器材的費用，更別說將來要買土地建校舍的費用。即使有大伯公廟答應每年撥出一半的收入充作學堂經費，仍不足以應付日常開支。在第一批的捐款活動中，共募得善款 1,356 元。捐助開辦費芳名錄如表 4：

表 5：捐助崇華學堂善款芳名錄

捐款額 (元)	捐款人(包括商號/團體)	共計 人數	合計金額(元)
200	戴欣然、萬裕興(按：張弼士的商號)、胡國廉、謝春生	4	800
100	聽鶯堂、梁碧如、宋福養	3	300
10	仁愛堂、浩士公司、大和號、華春榮、裕生春、恒益盛、錦祥棧、延春堂、福祿壽、萬裕盛、益成隆、張舜卿、鍾樂臣、古煥如、李純玉	15	150
5	嘉和號、公信昌、新福興、復興號、陳梅初、何建珊、葉喜標	7	35
4	福隆號	1	4
3	大祥當、江雨三	2	6
2	仁親堂、寶榮昌、廣興號、萬生號、生太號、寶生號、大興號、廣大安、源發號、協成號、大成號、廣和棧、萬興和、林世安、錦春號、喜盛號、協利號、恒昌號、振德興、羅和裕、羅香甫、陳龍盛、萬安和、同發號、胡長興、廣泰興	26	52
1	福興號、廣合昌、捷勞號、何子元、萬安祥、同安堂、廣萬勝、合興號、邱嶽屏	9	9
	總計金額		1,356

資料來源：檳城新報(1908.05.13)。

在這個捐款芳名錄中，雖然不能確定所有捐款人（或商號）都是客家人或客家人經營的商號，但大部分的主要捐款人都是客家人，其中包括名列榜首（捐款額為二百元者）的戴欣然、張弼士（以商號名義）、胡國廉和謝春生，以及名列其次（捐款額為一百元者）的梁碧如等都是當地的客家紳商和領袖。

由於捐款總數不算多，崇華學堂在最初的幾年是在艱辛中經營。崇華學堂開學之初有學生三十余人。⁹ 初期借用平章會館為校舍。平章會館在第二年（1909）開始向崇華學堂收取借用場地的租金，使學堂財務更加困難。到了 1912 年才有轉機。當初大力支持興辦崇華學堂的其中三位客家領袖——謝春生、梁碧如和戴欣然各捐一萬元購置五間店鋪，並將它們出租，所得租金充作時中學校的常年經費，才解決了這所學校的財政困境（李書城 1990：196）。崇華學堂在 1912 年改校名為時中學校。更改校名的真正原因，不得而知，包括校史在內文獻資料找不到有關記錄。相關記載只約略提到「中華民國成立，校長饒芙裳，任廣東教育司，頒給校印，更名時中。」（何建珊 1990：202）原來第一任校長在民國成立後，受邀回國服務。¹⁰ 但這段文字無法說明到底是饒芙裳主動建議更改校名，還是在學校改名後，饒芙裳才頒給校印確認。無論如何，時中學校的校名從此沿用至今。

關於為何改校名為「時中」，據曾任時中學校校長的鄺國祥回憶，時中學校之「時中」二字：

據時中校友某公，對學生演說時的解釋：「時中校名是第一任

⁹ 〈時中校史〉（1990：192）。但李書城者認為「草創之初，來學者有九十余人。」見李書城（1990：196）。

¹⁰ 饒芙裳 1915 年再次南來長校，次年再次受邀回國擔任國會議員。

校長饒芙裳先生所命名者。命名之初，饒校長曾對學生們解說時中二字的由來，及其意義：時為時代之時，即合乎時宜的意思。不偏之謂中，不太前，也不太後，得乎其中的意思。」¹¹

這段間接的校友回憶錄認為校名是由第一任校長饒芙裳改的，而且也可以看出改“崇華”為“時中”，與時代變革有密切關係。換言之，民國建立之後，其政治影響力擴及海外華人社會，校名也隨著時代變遷而更改。從字面上來解釋，“崇華”似乎是更具“國族”認同意義，而“時中”則是比較具有文化內涵。如果上述校名變更的原因成立的話，國族色彩的淡化，也符合孫中山革命成功後，將其過去所宣傳的“排滿崇漢”政治意識形態，轉換成“五族共和”的政治思想模式。但不管是“崇華”或“時中”學校，它作為檳城客家族群學校的地位沒有動搖。

無獨有偶，檳榔嶼兩所與客家人淵源深厚的學校都在 1912 年更改校名。中華學校改名為孔聖廟中華學校後，從學校的定位到領導層的組成結構，與創辦時有所區別。客家色彩和國家色彩不再明顯。崇華學校改名為時中學校後，基本上是換湯不換藥，客家族群色彩仍然濃厚。究其原因，在於當初創辦的動機和籌辦的模式有別。

四、應新學校和啟發學校：會館、廟祠與學堂教育

新加坡兩所客家人所創辦的學校的創辦情況又是如何呢？他們和檳城的中華學校和崇華學堂有何異同呢？

¹¹ 鄭國祥認為，雖然饒芙裳沒有直接提到「時中」兩字出自孔子，但以饒校長之淵博學問，新校名必出於儒學經典。時中學校的校名很可能取自《禮記·中庸篇》：「君子之中庸也，君子而時中。」鄭國祥（1990：195）。

有關客家人與新加坡華文教育的關係，已經有文章討論，在此不必贅述（李志賢、林季華、李欣芸 2007：155-178）。但爲了方便本文的討論，有必要簡述新加坡客家人創辦應新和啓發的過程和意義。

新加坡和檳城一樣，主要是由移民組成的社會，但華人和當地總人口的比例有所不同。在 20 世紀初的時候，新加坡的華民占總人口的明顯多數，約占 70%。而同時期的檳城華人則約只占總人口的半數。更值得注意的是，檳城客家人雖然只占華民人口的十分之一，但實力不在閩幫和粵幫¹²之下。新加坡客家人占華民人口的比例更小一些，約占百分之六或七，實力也如人口比例，相對弱勢。其中的原因，是因爲新加坡的客家人當中，沒有出現像檳城般由張弼士所領導的客家富商集團。新加坡的客家人主要是由一些傳統行業（如中藥業和典當業等）的經營者和各類勞工所組成。整體實力遠落後於閩幫、潮幫和粵幫之下。再加上新加坡的客幫之內，還可再分爲嘉應集團和豐永大（即豐順、永定和大埔）集團。新加坡客家族群中，以嘉應人最早成立會館。嘉應五屬人所組成的應和會館成立於 1822 年。但到了 19 世紀下半葉，從人數和財力而言，大埔人及其組織的茶陽（大埔）會館（成立於 1857 年）已凌駕其他客屬族群。當 20 世紀初創辦新式學堂的風氣盛行時，嘉應人創辦的應新學校（1905 年創辦）和大埔人創辦的啓發學堂（1906 年創辦）成爲新加坡第一批成立的新式學堂。¹³ 新式學堂源自於中國，

¹² 廣義的廣幫包括廣府、潮州和客家等，但此處不含客家。

¹³ 新加坡第一批成立的新學堂還包括粵人辦的養正學堂（1907）、潮人辦的端蒙學堂（1907）、閩人道南學堂（1907）及瓊人辦德育英學堂（1910）。有關應新學堂的校史，見楊映波（1938）；有關啓發學堂的開辦，見〈新加坡大埔倡設學堂佈告〉，《叻報》，1906 年 7 月 30 日。另見〈校史〉，《新加坡啓發學校校刊》（1953）。

教學內容有別於過去的私塾。教學科目包括修身、算術、歷史、地理、科學、美術、音樂、體育等科目。民國建立前尚重視儒家典籍的研習，以加強忠君的思想，民國建立後則強調民族主義與愛國情操的培養。

（一）會館、廟祠與應新學校的創辦

應和會館由嘉應五屬先輩創立，會館購置源順街 98 號（即今日直落亞逸街 Telok Ayer Street），成為嘉應同鄉的聯絡中心。中國滿清末葉，有識之士深感國勢不振，主張以興學圖強。嘉應屬客籍人士黃灃輝、鍾小亭、陳夢桃、梁星海、陳榮光、夏采亭、田省齊和湯湘霖等人深感教育之重要性，而殖民政府並不注重華文教育，乃發起開辦學校。1905 年，適逢海唇大伯公廟分發得息餘利，嘉屬分得 2,060 元，遂決定將此款項放息，作為開辦學校的常年經費，而發起人也認捐千元作為開辦學校的費用，應新學堂因此誕生。由此可知，應新學堂的創辦人是會館領導，經費來源除了個人的認捐外，主要就是大伯公廟的利息。

創校之初是租賃位於陸佑街（中華總商會對面）的兩幢樓房作為校址，首任校長為董事湯湘霖，副校長為湯日垣，授課教員有湯日垣、何品修、黃寶楠三位。應新學堂於 1905 年在小坡（新加坡河以北）開課之後，由於學生大多數住在大坡（新加坡河以南），交通不方便。於是，在學生家長的要求下，董事部同意將學校遷到位於大坡的應和會館上課，因此，會館和學校同在一個屋簷下。¹⁴ 應新在創校之初，人數有 50 多人，後增至 100 多人。隨著學生人

¹⁴ 源順街九十八號為今日應和會館所在地。

數逐年增加，董事會便決定進行籌款以建築校舍。1920年中積極進行募款活動，而關心教育人士亦熱烈響應。¹⁵不過，隨著世界經濟的不景氣，會館與華商都面對財務困難，建校計畫便被擱置了。隨著學生人數的增加，班級亦增多，1922年，會館全座辟為學校上課之用。

有關應新學校的財務情況，根據1919年從中國南來考察教育的侯鴻鑒的記載：「經費應和會館月貼一百五十元。基本金二十五元。學費月收百元。不敷由校董各輸月捐年捐以補充之。統計全年支款須五千元」（侯鴻鑒1920：14）。又根據1930年代應新學校的章程，當時學校的運作經費，是由應和會館、校董、同邑僑民、福德祠等共同資助。學校經費來源包括以下幾項：

- (1) 津貼：學校每月經常費由應和會館酌撥款項津貼。
- (2) 店租：學校店業每月所得租金。
- (3) 學費：學校每月所徵收之學生費
- (4) 年月捐：學校校董及同僑商店等所認捐之年月捐。
- (5) 福德祠分款：源順街福德祠分撥應和館之款。
- (6) 特別捐款：會館遇經常費缺乏，或遇特別情形須用鉅款時，由校董會議決舉行。¹⁶

應新學校從創辦時到1930年代，持續和會館及廟祠緊密聯繫。在1930年代學校的經費除了產業租金和學費及個別的認捐外，固定的經費來源是會館的撥款，而會館的教育經費則又是來自福德祠。

¹⁵ 〈應新學校建築校舍第四次認捐芳名錄〉。《叻報》，頁3，1920年7月19日。

¹⁶ 根據校董會章程第七條，見《星洲應新學校特刊》（1938年）。

還有一點值得注意，那就是創辦應新學校的會館領導，大多屬中小富商。他們的財富，在客家族群中，或至少在嘉應各屬族人中，尚屬佼佼者，所以他們有辦法興辦族群意識濃厚的客屬學校。¹⁷但在整個新加坡華人社會中，這批嘉應屬的富商與閩籍、潮籍和粵籍的大富商相比，財富和在華社的聲望，尚差一大段距離。¹⁸不像檳城的客籍富商張弼士等人，不只富甲一方，還身兼領事官職，才能超越族群，領導興辦跨族群的中華學堂。

（二）茶陽會館與啟發學校的創辦

在應新學校創建後的次年，新加坡出現第二所客家人開辦的新式學堂，即 1906 年成立的啟發學堂。大埔人創辦啟發學堂有一番波折。原來大埔、豐順與永定三邑客家人有長期的合作關係。早在 1880 年代三邑領袖成立豐永大公司，並聯合購地開闢墓園和建立三邑祠。當三邑醞釀建校之初，大埔人建議三邑將大伯公廟存款撥出以開設學堂，為三邑子弟作育英才之用。但是豐順與永定二邑人對撥公款辦教育一事意見分歧，大埔人因而自行創辦啟發學堂（新嘉坡大埔倡設學堂佈告 1906）。1906 年，埔籍僑領劉春榮、張讓溪、劉問之、張讓皋、陳龍曾、藍森堂、藍賚臣、楊江中、張星台、羅連安、何吉升等正式發起捐資籌辦邑學。得到清朝駐檳城領事戴忻然父子也大力支持，其中戴欣然長子戴芷汀，捐啟發學堂創

¹⁷ 應新學校為嘉應五屬同僑倡辦，本著“有教無類”的教育精神，對於非嘉應子弟，一視同仁。但根據 1938 年註冊學生的統計，其中七成以上的學生來自原籍梅縣和大埔兩大客家地區。有關詳細統計資料見：《星洲應新學校特刊》（1938 年），頁 81；另見李志賢等（2007：153-178）。

¹⁸ 可從中華總商會的董事名單中見端倪。

辦費 1,100 元。戴欣然後於 1910 年前來新加坡，複捐 5,000 元為學堂經費（後進銘恩 1910）。

學校名曰「啓發學堂」，意為「啓注中邦文化，發揮教育精神」。校址在陸佑街 (Loke Yew Street)，聘李辰五為校長，推劉春榮為首屆總理，招收學生 60 余名，於是年 11 月 1 日舉行開學典禮，嗣後繼任總理者為張讓溪、楊江中，而校長則有張德卿、楊瑞庭等。在籌備過程中，邑人公決，學校一切所需，由董事向各行店捐題。每年經費，向同邑店號簽題一次，若尚不敷開支，則由茶陽會館津貼（新嘉坡大埔倡設學堂佈告 1906）。

1911 年，總理藍鏡清與諸董事，開會決定將北京街茶陽會館加以修整，增建三樓，將啓發學校遷入會館授課。當時校長為藍星海，學生約有一百餘名。1917 年，總理何仲英、財務藍森堂接任後，與諸董事亟謀發展校務，乃設分校于馬來街 (Malay Street) 廿一號。後來購禧街 (Hill Street) 三十一號樓屋一座改建為校舍（中華總商會隔鄰），向戴欣然、張弼士後人、何秋谷、藍鏡清、劉登鼎、蕭瑞麟、藍禹甸、張舜卿、林世魁、李祥階、周蘭階、周廉波諸位捐集鉅款從事營繕。1918 年 12 月會館增建樓落成，啓發學校遷入會館上課，當是學生已達三百餘名。

啓發學校創辦初期，只是單純為大埔邑人提供就學的機會，後來招生的對象擴大，不分方言族群，但學生主要還是大埔籍客家人。曾在學校開辦初期在啓發上過學的一位校友回憶道：「六歲進陸佑街啓發學堂就讀。此校為完全小學，科目有國文、算術、修身、歷史、地理、唱歌、體操等。因該校為廣東茶陽會館大埔縣人士所辦，故授課皆用客話，教員多大埔籍，亦有部分為梅縣籍，學生約有二百人，校長教員共六、七人。...當時仍在滿清時代，教員

學生多數梳辮。」（黎寬裕¹⁹ 1929：1）。但至少在 1919 年時，學校已經改由華語授課。侯鴻鑒於 1919 年 9 月 20 日到啓發學校考察時提到當時學校的狀況：「此校開辦十四年。校長陳壽民是廣西南寧人到校僅兩月，教員九人……學生有二十二人。教員教授一律改用普通話。此由陳校長到校後改定者是最為校之優點矣」（侯鴻鑒 1920：11）。

茶陽會館用三分之二的收益作為教育資金。茶陽會館和校方關係密切，在校務上相互配合。由於學費收入不夠開支，需要靠同鄉的月捐等才能彌補學校的各項開支，徵求樂捐和刊登籌款募捐的佈告在《叻報》定期出現（新嘉坡大埔倡設學堂佈告 1906）。置屋地以校產養校也是長期解決學校收入的一個辦法。例如，1922 年 10 月 2 日，啓發學校義演五幕劇《錢與命》共籌得三萬餘元，購買萬拿街和毛士街的兩間店舖出租。月租約 340 元充作啓發學校的經費，奠下學校的財務基礎。

從啓發學校的創辦及其初期發展可以瞭解這所學堂是客家意識濃厚的學府。它是由客家人所辦，也為客家子弟所辦。更具體的說，它是由茶陽（大埔）會館所辦，為大埔子弟作育英才。它可說是客家大族群中的一個小群體的辦學活動。在這方面它與嘉應僑民興辦應新學堂所類似。但兩校的創辦過程中有兩點差異。其一是大埔人原本也希望得到相關的廟祠資助啓發學堂的開辦，但由於豐永大三邑無法取得共識，大埔會館依靠自己的力量單獨創辦，使啓發學堂與廟祠無直接關係。其二是啓發學校的開辦，得到檳城大埔同鄉富豪戴欣然父子的慷慨資助。這更彰顯客屬同鄉族群意識的濃

¹⁹ 黎寬裕於 1903 年在新加坡出生。他先後在啓發學堂和應新學校讀書，1911 年入英校就讀。

厚，戴氏父子跨境拔刀相助，也再次驗證新馬華人歷史上的密切關係。

綜合本節所述，新加坡華文教育在 1900 年代以前是私塾教育，由各方言群各自開辦，教育各自方言群的子弟。教學內容都以傳統儒家典籍為主。20 世紀之交，隨著清政府、維新派，以及革命派三股政治力量的競逐，皆以推廣新式學堂為政治宣傳及圖強救國的途徑，新馬華文教育步上現代化的階段，新馬華人的政治意識也逐漸深化。隨著國語（華語）教學的推動，以及 1919 年五四運動後白話文的普及，使新式學校得以打破方言群的隔閡。客屬應新與啓發兩所學校的創辦，正是上述新加坡華文教育演變過程中的產物。兩校皆成立於 1900 年代，華文教育開始現代化的階段。雖然設立之初，仍以客語教學，且以招收客屬學生為主，但隨後皆改為國語授課，招生也不以客籍子弟為限。方言群興學的形式依舊存在，然上課科目和教材趨向類似，課程、課本，乃至師資多具有濃厚中國色彩時。至於各校的經濟來源多仰賴自己方言群，及相關的會館和廟祠，甚至整個華人社會的捐募，而非殖民地政府或中國政府。

五、討論與結語：新馬客家人辦學的幾種形式

二十世紀初葉，由於受到中國新式教育和新學堂發展的影響，英屬新馬兩地的華人社群也開始創辦新式學堂。新式學堂有別於私塾教育，除了學習內容不再局限於四書五經外，更增加數學、自然科學、史地等科目。而且，新馬的華社長期以來存在不同的方言群，各方言群有各自的會館和活動。教育也是如此，各方言群有自

己的方言學校。由於新式學堂通常是在一個公共的場所上課，在學校教室還沒建成前，學堂的教室往往是借用會館的空間。

檳榔嶼中華學堂的開辦，有幾項指標性的意義。一，它是新馬最早的一所新式學堂；二，它是華語來教學；三，它是各方言群合辦的學校；四，它是由中國官員指導開辦，目的是為國育才。前兩項比較為人注意，後兩項則比較容易受人忽略。尤其是研究客家族群者，為突現客家人的貢獻，易於過度強調中華學校的客家因素，如創辦人和主要的捐款人都是客家人，因而忽略了中華學堂的本質，即一所各方言群合辦的學堂。無可否認，張弼士在開辦中華學堂的過程中扮演了關鍵性角色，但他當時不是以客家族群的代表自居，而是以清朝官員的身份推動籌辦事宜。他關心的不是這個學校能為客家族群帶來何種效益，而是它能為國家栽培多少可用之人才，這也是中華學堂要以華語為教學語言的重要原因。如果說張弼士的客家身份有充分的發揮，那是在於他具有客家“大老”的身份而影響和號召其他客家紳商，共同出資支持中華學堂的開辦。

張弼士等客家紳商操控了中華學堂的發展的說法，不只是現今一些客家研究者的觀點，也可能是百年前不少檳城閩幫和粵幫領袖的觀念。如果這點成立的話，或許能解釋為何 1908 年以後中華學堂開始陷入財源短缺的危機。因為 1908 年客家紳商開辦了一家客家學堂——崇華學堂，客家富商也當然義不容辭地優先資助本方言的學堂，不免會減少對中華學堂的資助。而閩、粵兩幫富商如果主觀上認定中華學堂是客家人掌控的學校，1908 年以後加碼注資疏解中華學堂的財務困境的可能性就很低，尤其是閩幫和粵幫也有他們自己族群所辦的方言學堂。難怪張弼士在 1911 年利用檳城各界籌建孔廟的時機，將中華學堂和孔廟結合起來，一則可以用「以廟養

校」的形式使中華學校得以維持生存，二則也可以真正做到將中華學校「交與眾人接辦」，而非只是客家人的責任。

在討論中華學校創辦的議題上還有一個問題需要注意，有學者已經正確的指出，以中華學堂為始的新馬華校與清末中國政局有不可分割的關係（黃建淳 1995：453-475）。所謂清末政局，主要是指中國在甲午戰爭失敗後，維新派和革命派先後採取不同的行動和方式試圖改變中國的政局。當主張武力革命的興中會在 1895 年廣州起義失敗，以康有為為首的 1898 年戊戌變法也功敗垂成，革命派和維新派的領導人物相繼被迫出走海外，他們就透過各種途徑，影響海外華人支持他們的政治理想，以便彙集財力和人才，重振旗鼓，並以海外作為基地，改變中國政局。他們在海外華社的參透方法是通過組織社團、辦報和開設學校等。因此，海外地區，包括東南亞一帶，由保皇派或革命派創辦的學校陸續出現。

但 1904 年中華學堂籌辦時，不應該過於誇大革命派和維新派的競爭關係或認為這兩派對中華學堂有任何直接的影響。因為檳榔嶼的革命派還未成形，革命組織中國同盟會檳城分會成立於 1906 年。孫中山在 1905 年時第一次到檳榔嶼活動，才有機會和後來大力支持他的黃金慶和吳世榮等人會面，為革命活動佈局。康有為在檳城活動比較早，1900 年已經首次來檳，其間也與一些富商和華社領袖有所接觸。但是在 1904 年的檳城，支持保皇派的人士還是非常有限，絕大多數的華民，尤其是華社領袖和富商都是親滿清政府的，許多華商和僑領都向清廷買官鬻爵，其中包括所有中華學堂的領導成員（黃建淳 1995：467）。中華學校的籌辦人張弼士身兼地方首富、客家領袖和滿清官員，他創辦中華學堂的主要目的是為朝廷和國家培養人才，為培養國家意識而非族群意識。

無論如何，回顧 1904 年中華學堂籌辦的歷程，可以說中華學堂的開辦是新馬客家人，尤其是檳榔嶼客家人辦學的一種形式，即以財富和官職的優勢，領導各幫合辦學堂。

1908 年崇華學校的開辦，是新馬客家人辦學的第二種形式，即合客家各屬之力，創辦一所客家色彩濃厚的新式學堂。崇華學校的主要資助人包括大埔縣的戴欣然、張弼士和謝春生，梅縣的饒芙裳和梁碧如，以及福建永定縣的胡國廉。最早一次商議籌辦崇華學堂的會議地點是檳城珠海嶼大伯公廟。這個大伯公廟向來是檳榔嶼客家人的宗教聖地和集議場所。這也印證了崇華學堂的開辦，是客家各屬共同的大事。而且，大伯公廟管理人也同意將每年收入的半數撥出作為學校的經常費，這更加深崇華學堂是檳城客家大眾之事。

新加坡客家人的辦學形式則是第三類型，即由縣級或州級層次的會館來分別籌辦。1905 年開辦的應新學校是由嘉應州五屬（主要還是梅縣為主）的會館主辦。1906 年成立的啓發學校則是由大埔縣的客家人創辦。這可能是因為新加坡的客家人數比檳城的客家人數多，新加坡州或縣級的會館有好幾個都很活躍，有能力和基本的財力分別開辦客家學校。而且，統合客家各屬的南洋客屬總會要遲至 1929 年才成立。再加上在 1920 年代胡文虎在新加坡發達和發揮他的影響力之前，新加坡客家領袖群中，沒有像檳城那樣出現如張弼士和戴欣然等身份崇高的客家領袖，可以登高一呼帶領客家各屬一起行動辦學。

儘管新加坡的應新學堂和啓發學堂的開辦屬於同一類型，但其中也有不同點。應新學校得到源順街福德祠定期撥款資助經費，而啓發學校則沒有廟祠的專款補助。另外一方面，啓發學校的成立，

得到檳城戴欣然的慷慨資助，但應新學堂則沒有來自檳城同鄉的巨額贊助。

以上是從籌辦過程和開辦情況來將新馬兩地的客家人籌辦的學校作分類。如果從學校開辦的動機和目的而論，又可分為兩類。一類是客家人主導，各方言群合辦的學堂，目的是「為國育才」，所以國家意識濃厚，中華學堂即為其例。另外一類是客家人所創辦的學校，目的是教育同鄉子弟，所以族群意識濃厚，崇華學堂、應新學堂和啟發學堂皆是。

參考書目

- 〈開學紀事〉。《檳城新報》，1908年4月8日。
- 〈後進銘恩〉。《叻報》，1910年10月25日。
- 〈應新學校建築校舍第四次認捐芳名錄〉。《叻報》，頁3，1920年7月19日。
- 〈時中校史〉，1990。《檳州客屬公會金禧紀念暨時中學校八十校慶特刊》。檳城：檳州客屬公會。
- 〈京外學務報告〉。1980年影印本。《學部官報》，第9期，光緒32年11月初1日。臺北：國立故宮博物院。
- 〈校史〉，《新加坡啓發學校校刊》，1953。新加坡：啓發學校。
- 〈新嘉坡大埔倡設學堂佈告〉。《叻報》，1906年7月30日。
- 〈新嘉坡大埔倡設學堂佈告〉。《叻報》，1906年7月31日。
- 《檳城新報》。1911年8月3日。
- 《檳城新報》。1904年4月25日。
- 《檳城新報》。1904年4月28日。
- 《檳城新報》。1904年5月10日。
- 《檳城新報》。1904年5月11日。
- 《檳城新報》。1904年5月16日。
- 《檳城新報》。1904年5月17日。
- 〈孔聖廟中華中小學校史〉。

<http://www.geocities.com/chunghwa1904/> (Date visited: August 18, 2008)

〈孔聖廟中華學校創辦人〉。

<http://www.geocities.com/chunghwa1904/founder.htm#chn> (Date visited: August 18, 2008)

鄺國祥，1990，〈從崇華學堂到時中學校〉。《檳城客屬公會金禧紀念暨時中學校八十校慶特刊》。檳城：檳州客屬公會。

何建珊，1990，〈時中創辦及建築校舍歷年經過概況〉。原刊載于《時中學校四十六周年紀念特刊》。轉載自《檳州客屬公會金禧紀念暨時中學校八十校慶特刊》。檳城：檳州客屬公會。

應新小學，1938，《星洲應新小學特刊》。新加坡：應新小學。

李書城，1990，〈檳城時中學校沿革概略〉。原刊載于《光華日報二十周年紀念刊》，轉載自《檳州客屬公會金禧紀念暨時中學校八十校慶特刊》。檳城：檳州客屬公會。

李志賢、林季華、李欣芸，2007，〈新加坡客家與華文教育〉。頁153-178，收錄于黃賢強編，《新加坡客家》。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楊映波，1938，〈本校史略〉。《星洲應新學校特刊》。新加坡：應新小學。

陳劍虹，2004，〈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創校史〉。《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慶祝創校百周年紀念特刊，1904-2004》。檳城：檳榔嶼孔聖廟中華中小學。

鄭良樹，1998，《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第一分冊。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侯鴻鑒，1920，《南洋旅行記》。廈門：錫成公司。

饒芙蓉著，饒審基等人編，1988年手抄影印本，《辛廬吟稿》。南投：饒審基等人。

黃建淳，1995，〈檳榔嶼中華學校（1904-1911）—兼述與清末政局的關係〉。頁453-475，收錄于朱宏源主編，《東南亞華人教育論文集》。屏東：國立屏東師範學院。

黃賢強，2000，〈客籍領事梁碧如與檳城華人社會的幫權政治〉。頁401-426，收錄于徐正光編，《第四屆國際客家學研討會論文集：歷史與社會經濟》。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黃賢強編，2007，《新加坡客家》。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黎寬裕，1929，《浮生追憶——一個新加坡人之自述》。新加坡：中華書局。

Godley, Michael R, 1981, *The mandarin capitalist from Nanyang: overseas Chinese enterprise and the modernization of China 1893-1911*.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